

##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臺北市分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士林區至誠路一段 62 巷 28 號  
承辦人：劉康華  
電話：2831-2733  
傳真：2831-2969  
電子信箱：nwltp2733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各行政區區公所社會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9 日  
發文字號：婦北分秘字第 113002 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  
附件：辦理要點及申請表各乙份

主旨：函送本分會與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北市華夏婦女文教基金會合辦「112 學年度臺北市國中自強學生助學金」獎助活動，辦法如附件，惠請公告貴轄區符合條件之學生於 3 月 8 日前申請（註：初審意見欄請承辦人填寫），敬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行政區區公所社會課、臺北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北市華夏婦女文教基金會  
副本：本分會（續辦）

#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台北市分會

113. 2. 23

臺北市文山區公所



BSAA1136001087